

证券代码：300046

证券简称：台基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8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送达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在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胜利街162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邢雁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邹雪城先生、张慧德女士、朱军先生和离任独立董事陈章旺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邹雪城先生、张慧德女士、朱军先生、陈章旺先生将在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865.18 万元,同比增长 15.10%;利润总额 6,707.84 万元,同比增长 4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8.78 万元,同比增长 38.51%;基本每股收益 0.3758 元,同比增长 38.5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同比增长 1.66 个百分点。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53,387,828.67 元,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69,686,678.18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81,938,846.31 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 563,478,793.66 元,盈余公积余额 50,851,205.16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81,938,846.31 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 563,478,793.66 元,盈余公积余额 50,851,205.16 元。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 14,208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 2,841.6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7,104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1,312 万股。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监事会对《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六、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七、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及《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八、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继续聘请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咨询服务，聘期 1 年，费用 6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

十、审议通过《2018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 2018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9,200 万元，利润总额 8,950 万元，营业成本 25,300 万元，期间费用 4,950 万元。2018 年度工作重点：1、半导体业务：持续推进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调整，在新领域取得突破和竞争优势；2、泛文化业务：专注于影视剧的开发和制作，独立开发制作发行定制网剧，参与投资其它公司影视项目；3、以多种工具跟踪新兴产业、积极拓展外延式发展规模，丰富产品线 and 产业链，培育新的增长点。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彼岸春天影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关于北京彼岸春天影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彼岸春天影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修订后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金元证券对公司 2018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核查意见。《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公告》、《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 人, 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 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修订后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 人, 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 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